

华亭市砚峡乡策底安置区基础设施提升以工代赈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华亭市砚峡乡策底安置区基础设施提升以工代赈项目，已由华亭市交通运输局以华交复〔2025〕8号文件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省预算内资金和自筹。招标人为华亭市砚峡乡人民政府，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甘肃中水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华亭市砚峡乡策底安置区基础设施提升以工代赈项目

2. 建设规模：

主要建设内容：

（一）路基工程

新建 C20 混凝土边沟 1052.22 立方米/4047 米，敷设 DN600 污水管道 502 米，DN500 污水管道 1538 米，DN300 污水管道 3056 米，新建检查井 66 座。

（二）路面工程

铺筑 15 厘米天然砂砾垫层 5999.50 平方米，20 厘米 5%水泥稳定砂砾基层 6566.00 平方米，18 厘米 C30 水泥混凝土面板 18170.00 平方米，人工挖清旧路面 3740.50 立方米，玻璃格栅 6566.00 平方米，培路肩 666.20 立方米，土路肩加固 325.50 立方米。

3. 项目预算总金额：580.7564 万元。

4. 资金来源：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省预算内资金和自筹。

5. 质量标准：按照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验收标准，达到合格等级。

6. 招标内容：本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

7. 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12 日，计划竣

工日期 2026 年 3 月 1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施工合同签订工期为准，若因不可抗力、设计变更、发包人原因等符合合同约定的工期顺延情形，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8.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选择 1 家中标企业。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是独立的法人资格，投标人须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及企业业绩。近 3 年以来（2022 年 7 月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 1 项类似公路工程施工业绩（以企业中标通知书和施工合同为依据）；并在设备、人员、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2. 人员要求：

（1）项目负责人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且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具有 3 年及以上公路工程施工经验，至少完成过 1 项类似公路工程施工项目经理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为依据）；不在其他项目上任职。

（2）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从事公路工程施工工作 3 年及以上，至少完成过 1 项类似公路工程施工的技术负责人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为依据）；不在其他项目上任职。

（3）安全生产负责人需具有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 C 类证书和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在有效期内，具有施工管理经验，不在其他项目上任职。

（4）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均为注册在本单位的在职人

员，且注册单位与投标人名称相一致，在建工程项目人员不得参与本次投标。

3.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2、2023、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其中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且没有处于被关停、财产冻结状况。

4. 凡被交通运输部或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取消或暂停投标资格且在处罚期内的单位无资格参与本项目投标。

5. 凡在交通运输部或甘肃省公路建设市场近一年信用评价中，被评为D级或曾被评为D级且处罚期限未过的单位无资格参与本项目投标。

6.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投标，否则均按废标处理。

7. 具有良好的信誉状况：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以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信用记录为准）；无行贿犯罪查询结果（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法人及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姓名，将查询结果加盖单位公章装订在投标文件之内）。

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1. 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2. 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投标资格及项目履约能力，并决定是否参加投标。

五、投标登记及招标文件获取

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年8月14日00时00分00秒至2025年8月18日23时59分59秒，有意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须在平

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 年 9 月 4 日 09 时整。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一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SF-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

大 厅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4.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八、其他注意事项

凡参与该项目投标的企业必须在投标时填报清楚所投项目名称、标段、联系人及电话，因投标人失误而导致相关信息填写错误或与之无法正常联系者，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华亭市砚峡乡人民政府

地 址：华亭市砚峡乡砚峡村靳家湾3号

联 系 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7752049510

监管部门：华亭市交通运输局

地 址：华亭市南巷街79号

联系电话：0935-7721236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中水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华亭市建华路94号

联 系 人：侯英

电 话：17393046216

